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 358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100 台北市中正區  
 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 2181-1911

## 股東台啟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〇年度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七日(上午十點整)  
 地點：新竹縣湖口鄉中華路16號4樓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出席股東代表已發行股份 60,799,734 股，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74,123,000 股之 82.02%。  
 主席：謝宏亮 紀錄：沈淑真  
 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主席宣布開會。

### 主席致辭：略

### 壹、報告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

說明：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〇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

說明：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〇年度資金貸與他人餘額報告。

說明：本公司一〇〇年底並無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〇年度背書保證餘額報告。

說明：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背書保證餘額報告資料如下：

保證對象	新耕(香港)有限公司
100.12.31 保證金額	美金 10,100 仟元

####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由：買回本公司股份執行報告。

說明：本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執行。

100年12月31日

買回期次	第一次
買回目的	轉讓給員工
買回期間	98.01.01-98.06.30

### 貳、承認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〇年度決算表冊(含合併報表)案，提請承認。

說明：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邵志明、郭政弘會計師查核完竣，請參閱附件四。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

說明：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表如後，提請承認。

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說明
期初未分配盈餘	143,145,246	
加：一百零一年度稅後盈餘	77,078,740	
減：10%法定盈餘公積	7,707,874	
可供分配盈餘	212,516,112	
減：發放股東紅利-現金	37,020,000	每股 0.5 元現金股利
減：發放股東紅利-股票	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75,496,112	

附註：  
 (1)配發員工紅利 9,300,000 元。  
 (2)配發董事酬勞 700,000 元。  
 (3)本公司嗣後如因買回庫藏股，或因庫藏股到期而註銷股份，或是其他因素致影響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而使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依本次盈餘分配案決議之股利總額，調整股東配息比率。  
 (4)上述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於股東會議決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議決年度調整入帳。  
 (5)上述盈餘分配來源自 100 年度稅後純益分配之。

負責人：謝宏亮

經理人：謝宏亮

會計主管：莊紹哲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新台幣 10 元至 18 元之間，惟如買回期間，買回價格若低於買回區間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股份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1,466,997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19,021,576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普通股 516,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普通股：950,997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27%

#### 第六案 (董事會提)

案由：轉投資大陸報告。

說明：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投資新耕(上海)貿易有限公司，累計截至 100.12.31 投資大陸總金額為 187 萬美元。

#### 第七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報告案。

說明：本公司修正後『董事選任程序』參閱附件三。

#### 第八案 (董事會提)

案由：放棄對子公司新耕(上海)貿易有限公司之債權案。

說明：為解決母子公司應收帳款帳務問題與資金貸與問題，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本公司放棄對子公司新耕(上海)貿易有限公司之債權(包含應收帳款與資金貸與)合計美金 1,802,119 元(新台幣 59,290,167 元)，向股東會報告。

#### 第九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合併辛耘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報告案。

說明：(一)為整合整體資源、擴大營運規模、提升營運績效與競爭力，本公司依企業併購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合併辛耘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雙方 100 年 6 月 24 日股東會同意。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辛耘晶技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存續公司之名稱為「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合併換股比率：辛耘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2.8 股換發本公司普通股 1 股。

(三)合併基準日：100 年 9 月 1 日。

(四)合併前本公司實收資本 6 億元，本公司合併增資發行股本新台幣

149,009,970 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計 14,900,997 股普通股予消滅公司之股東，合併完成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 749,009,970 元，業經經濟部 101 年 2 月 15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02675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 參、討論與選舉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提請 討論。

說明: 為因應實際需要, 擬具本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謹 提請討論。

說明: 依據公司需求與配合法令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謹 提請討論。

說明: 依據公司需求與配合法令擬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由: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謹 提請討論。

說明: 依據公司需求與配合法令擬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請參閱附件八。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五案(董事會提)

案由: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規則』案, 謹 提請討論。

說明: 為因應實際需要, 擬具本公司『股東會議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請參閱附件九。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六案(董事會提)

案由: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謹 提請討論。

說明: 為因應實際需要, 擬具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條文對照表, 請參閱附件十。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七案(董事會提)

案由: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案, 謹 提請討論。

說明: 為因應實際需要, 擬具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請參閱附件十一。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4

#### 第八案(董事會提)

案由: 修訂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案, 謹 提請討論。

說明: 為因應實際需要, 擬具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請參閱附件十二。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九案(董事會提)

案由: 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與獨立董事案, 謹 提請選舉。

說明: 本公司為推動公司治理之需要, 擬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規定, 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權, 並配合修訂公司章程, 若 101 年股東會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則依生效後章程規定, 於本次改選無需選任監察人。本公司擬全面改選董事九席(含獨立董事三席), 任期自 101 年 6 月 27 日至 104 年 6 月 26 日。

選舉結果:

職稱	戶號統一編號/身分證字號	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1	謝宏亮	84,018,618
董事	11	許明棋	77,650,479
董事	Q101035XXX	蕭崇河	69,159,483
董事	H121491XXX	胡漢良	57,700,629
董事	372	陳秉中	57,723,490
董事	268	富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5,602,171
獨立董事	L103177XXX	余朝權	41,318,490
獨立董事	A100170XXX	廖寬仰	41,318,490
獨立董事	D100235XXX	張忠本	41,318,490

#### 第十案(董事會提)

案由: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謹 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 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 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 並擔任董事之行為, 為能廣納專業人士擔任本公司董事, 在不損及公司權益之情況下, 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董事及其代表人, 不受公司法第 209 條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以利業務之推廣。

5

職稱	姓名	戶號統一編號/身分證字號	目前兼任公司董事經理人
董事	謝宏亮	1	晶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衛展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悠活渡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偉特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譜光儀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許明棋	11	新耕(上海)貿易有限公司董事/新耕(香港)貿易有限公司董事/SCIENTECH INVESTMENT CORP 董事/SIMPLE INVESTMENT CORP 董事/SCIENTECH ENGINEERING USA CORP 董事/偉特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譜光儀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廖寬仰	A100170XXX	聚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芯盈速騰有限公司顧問/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獨立董事	張忠本	D100235XXX	聚鼎科技(股)公司董事/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瑞鼎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3592)/金像電子(股)公司董事/拓模科技(股)公司董事
董事	蕭崇河	Q101035XXX	大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精誠資訊(股)公司董事/捷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聚鼎科技(股)公司董事代表人
董事	胡漢良	H121491XXX	漢民微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十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 擬請全體股東放棄上市/櫃時, 採新股承銷所公開發行之現金增資認股權利案, 謹 提請討論。

說明: (一)為配合公司股票初次上市/櫃前辦理股票公開承銷之需要, 擬擬由主管機關核准上市/櫃案後, 於主管機關規定之額度內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發行價格將依公開承銷之承銷價而定。

(二)本次發行新股, 除依法令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 10%-15% 予員工認購外, 其餘 85%-90% 由原股東全部放棄並全數提撥公開承銷。

(三)本公司員工若有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股份, 則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四)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五)有關本次發行新股所定發行股數、發行價格、發行條件或其他相關事宜等, 若因法令修正或主管機關規定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之影響須變更或修正時, 授權董事會依法令及當時市場狀況修訂之。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無。

肆、散會

6

### 【附件一】

### 中樞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 各位中樞股東 您好:

首先, 本人謹代表中樞公司董事會暨全體員工感謝各位股東對本公司持續支持與愛護。

#### 一、一〇〇年度營業結果: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營業收入計新台幣(以下同) 1,760,498 仟元, 較九十九年度增加 194,152 仟元; 營業利益計 96,157 仟元, 較九十九年度減少 455 仟元; 稅前淨利 131,079 仟元, 較九十九年度增加 125,345 仟元; 扣除所得稅費用 54,000 仟元, 稅後淨利為 77,079 仟元, 較九十九年度增加 71,519 仟元; 每股稅後盈餘為 1.21 元。

單位: 新台幣仟元

項目	一〇〇年	九十九年	增減金額	成長率%
營業收入	1,760,498	1,566,346	194,152	12%
營業毛利	517,490	453,867	63,623	14%
營業利益	96,157	96,612	-455	0%
稅前淨利	131,079	5,734	125,345	2186%
稅後淨利	77,079	5,560	71,519	1286%
稅後每股盈餘	1.21	0.09	1.12	1244%

#### 二、一〇一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一)經營方針及重要產銷政策

1. 本公司在晶圓再生方面, 因應客戶端先進半導體製程之需求, 本公司積極投入新製程開發及製程改善, 在 300mm Reclaim wafer 部份, 目前 particle size 製程能力已達到 45nm 之水準, 今年除了提昇 45nm 製程能力之外, 將朝更低之 particle size 邁進。

2. 本公司秉持一貫研發精神, 努力開發半導體、TFT-LCD、Solar、LED 機台, 同時爭取新的代理產品線, 在一〇一年度本公司將更分散營業風險, 並帶來多元化之營收與利潤。

#####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依據目前市場狀況及未來半導體 TFT-LCD、LED、SOLAR 等產業發展推估, 以及增加晶圓再生營運, 預期一〇一年度營收將呈現成長趨勢。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為因應產業變化, 努力強化本公司在各領域之代理產品線, 同時掌握機台設備技術發展, 整合市場與研發能力以提昇公司競爭力。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半導體產業隨人機介面、數位媒體、多樣化的產業需求而復甦, 台積電陸續導入 28 奈米先進製程, 未來五年總產能將倍增, 將使半導體產業設備資本支出成長, 對公司的發展產生正面影響。

再次由衷地感謝各位股東、董事、監察人、客戶及供應商長期以來對公司的支持與鼓勵。展望新的一年, 我們仍秉持一貫永續經營的理念, 精益求精, 達成大家對中樞的期望。敬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謝宏亮

經理人: 謝宏亮

會計主管: 莊紹輝

7

【附件二】監察人審查報告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00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邵志明會計師及郭政弘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胡漢良

監察人：環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謝昭珍

監察人：黃德生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三】『董事選任程序』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任程序

中華民國 101 年 04 月 06 日董事會通過

- 1.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及第四十一條規定訂定本程序。
2.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程序辦理。
3.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應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3-1 營運判斷能力。
3-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3 經營管理能力。
3-4 危機處理能力。
3-5 產業知識。
3-6 國際市場觀。
3-7 領導能力。
3-8 決策能力。
4. (刪除)
5.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與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定。
6. 本公司之獨立董事之選舉，均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
7.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開選舉數人。
8.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9. 本公司董事選舉依公司章程所定之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10. 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計票員與具有股東身分之監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投票箱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11.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12. 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12-1 不用董事會製備之選舉票者。
12-2 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12-3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12-4 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12-5 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文件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12-6 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文件編號可資識別者。
13.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布董事當選名單。
14. (刪除)
15. 本程序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件四】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完竣。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四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完竣，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四日出具修正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邵志明 會計師 郭政弘

財政部證券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四日

Table with multiple columns for financial statements, including assets, liabilities, and equity. Includes a title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and a date '民國一〇〇一年二月二十四日'.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十六)					
4110	銷貨收入	\$1,726,912	98	\$1,515,450	97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53,330	3	44,156	3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673,582	95	1,471,294	94
4600	其他營業收入	86,916	5	95,052	6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1,760,498	100	1,566,346	100
營業成本(附註五、十五及十六)					
		1,244,465	71	1,114,664	71
		516,033	29	451,682	29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毛利(附註二)	1,457	-	2,185	-
5910	營業毛利	517,490	29	453,867	29
營業費用(附註十五及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262,363	15	257,477	16
6200	管理費用	73,643	4	41,103	3
6300	研發費用	85,327	5	58,675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21,333	24	357,255	23
6900	營業淨利	96,157	5	96,612	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十六)	1,658	-	3,166	-
7121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附註六)	38,651	2	-	-
7160	兌換淨益	16,628	1	-	-
7480	其他(附註十六)	4,708	1	10,694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61,645	4	13,860	1

(接次頁)

12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2,225	2	13,814	1
7521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附註六)	-	-	63,217	4
7560	兌換淨損	-	-	23,854	2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二)	3,450	-	2,400	-
7880	其他	1,048	-	1,453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6,723	2	104,738	7
7900	稅前淨利	131,079	7	5,734	-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三)	54,000	3	174	-
9600	淨利	\$ 77,079	4	\$ 5,560	-
稅前稅後					
代碼					
每股盈餘(附註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06	\$ 1.21	\$ 0.10	\$ 0.0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堯亮

經理人：謝堯亮

會計主管：莊紹哲

13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行次	本會資本公積		盈餘(附註二及十一)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股東權益淨額
	總數	分項	法定公積	未分配盈餘	庫藏股票調整數	其他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60,000	\$ 600,000	\$ 254,831	\$ 28,723	\$ 142,842	\$ 1,937	\$ 1,000,732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	-	-	4,701	(4,701)	-	-
法定公積	-	-	-	-	-	-	-
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5,560	-	5,560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2,643)	-	(2,643)
庫藏股票交易	-	-	31	-	-	184	225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0,000	600,000	254,862	23,424	143,791	(1,286)	1,003,874
合併發行期間一〇〇年九月	14,901	149,010	186,202	-	-	-	335,272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	-	-	556	(556)	-	-
法定公積	-	-	-	-	-	-	-
一〇〇年度淨利	-	-	-	-	77,079	-	77,079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5,251	5,251
庫藏股票交易	-	-	3,524	-	-	6,486	10,000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4,901	\$ 749,010	\$ 444,638	\$ 23,980	\$ 239,224	\$ 3,965	\$ 1,011,468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堯亮

經理人：謝堯亮

會計主管：莊紹哲

14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淨利	\$ 77,079	\$ 5,560
折舊	71,322	19,134
攤銷	8,004	7,68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毛利	(1,457)	(2,185)
呆帳損失	5,769	12,21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6,202	21,616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38,651)	63,217
處分固定資產損(益)	(55)	401
減損損失	3,450	2,400
遞延所得稅	43,167	(13,354)
預付退休金	(222)	(77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861	(135,994)
應收關係人款項	4,031	68,153
存貨	(98,816)	(123,561)
預付貨款	5,749	8,508
其他流動資產	23,036	220
應付票據及帳款	(67,097)	65,619
應付所得稅	(2,510)	1,552
應付費用	37,764	10,546
預收貨款	39,853	7,231
售後服務準備	1,729	7,040
其他流動負債	(25,927)	68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4,281	25,89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子公司轉入	39,742	-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減少(增加)	28,505	(98,126)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5,000)	(52,175)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0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6,424)
購置固定資產	(61,846)	(7,55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644	512

(接次頁)

15

Table with 3 columns: Description, 100 Year (一〇〇年度), and 99 Year (九十九年度). Rows include: 取得專利權, 遞延費用增加,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長期銀行借款增加, 處分庫藏股票價款,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出具報告。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四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邵志明 會計師 郭政弘. Includes red seals and names.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號 台財證六字第0930128050號. Includes red seal.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四日

董事長：謝宏茂 經理人：謝宏茂 會計主管：莊紹哲. Includes red seals.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Table with columns for 100 Year and 99 Year, and rows for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淨利,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淨損益.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Includes red seal.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Code (代碼), Amount (金額), Percentage (%), Amount (金額), Percentage (%). Rows include: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淨利,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二)	3,450	-	2,400	-
7880	其他(附註九)	2,197	-	2,143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40,866	2	63,697	3
7900	稅前淨利(損)	163,762	6	(49,354)	(2)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三)	84,742	3	9,230	1
9600	合併淨利(損)	\$ 79,020	3	(\$ 58,584)	(3)
	歸屬於：				
9601	母公司股東	\$ 77,079	3	\$ 5,560	-
9602	少數股權	1,941	-	(64,144)	(3)
		\$ 79,020	3	(\$ 58,584)	(3)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每股盈餘(附註十四)	\$ 2.06	\$ 1.21	\$ 0.10	\$ 0.09
	基本每股盈餘				

行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資本公積(附註二及十一)	盈餘公積(附註二及十一)	資本公積(附註二及十一)	盈餘公積(附註二及十一)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600,000	\$ 600,000	\$ 254,431	\$ 20,723	\$ 142,842	\$ 1,337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	-	-	4,701	(4,701)	-
法定公積	-	-	-	-	-	-
九十九年度合併淨利	-	-	-	5,560	-	5,560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2,643)	-	(2,643)
庫藏股票交易	-	-	31	-	-	194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00,000	\$ 600,000	\$ 254,462	\$ 25,424	\$ 143,701	\$ 1,885
合併銀行剩餘一〇〇年九月	14,901	145,010	186,392	-	-	335,272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	-	-	556	(556)	-
法定公積	-	-	-	-	-	-
一〇〇年度合併淨利	-	-	-	77,079	-	77,079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5,251	-
庫藏股票交易	-	-	9,324	-	-	6,495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4,901	\$ 749,010	\$ 444,648	\$ 25,980	\$ 200,324	\$ 3,86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宏亮 經理人：謝宏亮 會計主管：莊維哲

2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宏亮 經理人：謝宏亮 會計主管：莊維哲

20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淨利(損)	\$ 79,020	(\$ 58,584)
折舊	174,992	216,551
攤銷	9,036	8,179
呆帳損失	8,981	12,55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9,039	22,348
減損損失	3,450	2,400
處分固定資產淨益	(3)	(8,126)
遞延所得稅	73,918	(4,335)
預付退休金	(222)	(77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67,879	(250,431)
存貨	(248,497)	(134,006)
預付款項	8,121	(6,104)
其他流動資產	17,634	16,189
應付票據及帳款	(63,465)	87,314
應付所得稅	(5,080)	3,904
應付費用	31,600	28,938
預收貨款	148,171	9,928
售後服務準備	10,998	27,979
其他流動負債	1,277	(19,59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66,849	(45,67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46,644)	7,81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000)
取得無活路市場債券投資	-	(6,424)
購置固定資產	(151,879)	(84,90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682	20,591
取得專利權	(4,285)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8,324	(36,23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927	(542)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遞延費用增加	(\$ 12,181)	(\$ 7,857)
其他資產增加	(3,597)	(6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7,653)	(114,16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4,204)	87,704
長期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7,312)	142,014
其他應付款減少	(29,545)	(18,660)
處分庫藏股票價款	10,020	22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31,041)	211,283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58,155	51,447
匯率影響數	6,623	(2,644)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8,400	159,597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3,178	\$ 208,40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37,446	\$ 41,240
支付所得稅	\$ 15,904	\$ 8,69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 87,186	\$ 263,38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宏亮 經理人：謝宏亮 會計主管：莊維哲









【附件七】「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項目	原條文	修正條文
1	<p>第二條：管理對象</p> <p>一、本公司間接管理對象者。</p> <p>二、本公司間接管理對象之必要資產。</p> <p>前項管理對象，係指本公司管理週轉期一年以上者，以管理週轉期為準。</p> <p>前項管理對象，係指本公司管理週轉期一年以上者，以管理週轉期為準。</p>	<p>第二條：管理對象</p> <p>一、本公司間接管理對象者。</p> <p>二、本公司間接管理對象之必要資產。</p> <p>前項管理對象，係指一年以上，但本公司管理週轉期一年以上者，以管理週轉期為準。</p> <p>前項管理對象，係指一年以上，但本公司管理週轉期一年以上者，以管理週轉期為準。</p>
2	<p>第四條：管理對象與管理對象之關係</p> <p>一、本公司所有管理對象之公司或其間接管理對象之公司淨資產不得超過本公司淨資產之百分之四十。</p> <p>二、本公司所有管理對象之公司或其間接管理對象之公司淨資產不得超過本公司淨資產之百分之四十。</p> <p>三、本公司所有管理對象之公司或其間接管理對象之公司淨資產不得超過本公司淨資產之百分之四十。</p> <p>四、本公司所有管理對象之公司或其間接管理對象之公司淨資產不得超過本公司淨資產之百分之四十。</p>	<p>第四條：管理對象與管理對象之關係</p> <p>一、本公司所有管理對象之公司或其間接管理對象之公司淨資產不得超過本公司淨資產之百分之四十。</p> <p>二、本公司所有管理對象之公司或其間接管理對象之公司淨資產不得超過本公司淨資產之百分之四十。</p> <p>三、本公司所有管理對象之公司或其間接管理對象之公司淨資產不得超過本公司淨資產之百分之四十。</p> <p>四、本公司所有管理對象之公司或其間接管理對象之公司淨資產不得超過本公司淨資產之百分之四十。</p>
3	<p>第五條：管理對象之關係</p> <p>一、管理對象</p> <p>本公司辦理管理對象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本公司受理申請後，應由財務部視管理對象之資產、財務狀況、償還能力與信用、獲利能力及業務進行予以調查、評估，並擬具報告。</p> <p>財務部視管理對象之資產、財務狀況、償還能力與信用、獲利能力及業務進行予以調查、評估，並擬具報告。</p> <p>(一) 資金貸與他人之必要性及合理性。</p> <p>(二) 管理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p> <p>(三) 對本公司之影響。</p> <p>(四) 是否取得擔保品及擔保品之評價價值。</p>	<p>第五條：管理對象之關係</p> <p>一、管理對象</p> <p>本公司辦理管理對象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本公司受理申請後，應由財務部視管理對象之資產、財務狀況、償還能力與信用、獲利能力及業務進行予以調查、評估，並擬具報告。</p> <p>財務部視管理對象之資產、財務狀況、償還能力與信用、獲利能力及業務進行予以調查、評估，並擬具報告。</p> <p>(一) 資金貸與他人之必要性及合理性。</p> <p>(二) 管理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p> <p>(三) 對本公司之影響。</p> <p>(四) 是否取得擔保品及擔保品之評價價值。</p>

項目	原條文	修正條文
4	<p>第七條：已貸與金額之總額管理</p> <p>一、貸款後，應注意其償還及保證人之財務、業務以及相關信用狀況等，如有異常應隨時注意，並注意其償還與無變動情形，遇有重大變化時，應立即通知董事長，並注意其償還與無變動情形。</p> <p>二、權人於貸與到期前應隨時提供，應先計算應付之利息，連同本金一併清償，方可將本金撥充其他用途或轉借他人或挪作他用。</p> <p>三、權人於貸與到期前，應先計算應付之利息，連同本金一併清償，方可將本金撥充其他用途或轉借他人或挪作他用。</p>	<p>第七條：已貸與金額之總額管理</p> <p>一、貸款後，應注意其償還及保證人之財務、業務以及相關信用狀況等，如有異常應隨時注意，並注意其償還與無變動情形，遇有重大變化時，應立即通知董事長，並注意其償還與無變動情形。</p> <p>二、權人於貸與到期前應隨時提供，應先計算應付之利息，連同本金一併清償，方可將本金撥充其他用途或轉借他人或挪作他用。</p> <p>三、權人於貸與到期前，應先計算應付之利息，連同本金一併清償，方可將本金撥充其他用途或轉借他人或挪作他用。</p>
5	<p>第八條：風險控制</p> <p>一、本公司辦理管理對象事項，應建立管理、監督、管理對象之制度、金額、管理週轉日期、資金貸與對象及用途之管理程序及審核程序。</p> <p>二、本公司辦理管理對象事項，應建立管理、監督、管理對象之制度、金額、管理週轉日期、資金貸與對象及用途之管理程序及審核程序。</p> <p>三、本公司辦理管理對象事項，應建立管理、監督、管理對象之制度、金額、管理週轉日期、資金貸與對象及用途之管理程序及審核程序。</p>	<p>第八條：風險控制</p> <p>一、本公司辦理管理對象事項，應建立管理、監督、管理對象之制度、金額、管理週轉日期、資金貸與對象及用途之管理程序及審核程序。</p> <p>二、本公司辦理管理對象事項，應建立管理、監督、管理對象之制度、金額、管理週轉日期、資金貸與對象及用途之管理程序及審核程序。</p> <p>三、本公司辦理管理對象事項，應建立管理、監督、管理對象之制度、金額、管理週轉日期、資金貸與對象及用途之管理程序及審核程序。</p>

【附件八】「資產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項目	原條文	修正條文
1	<p>第三條：適用範圍</p> <p>一、資產保證對象，包括：</p> <p>(一) 商業保證。</p> <p>(二)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之資產保證。</p> <p>(三)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之資產保證。</p> <p>(四)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之資產保證。</p> <p>(五)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之資產保證。</p>	<p>第三條：適用範圍</p> <p>一、資產保證對象，包括：</p> <p>(一) 商業保證。</p> <p>(二)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之資產保證。</p> <p>(三)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之資產保證。</p> <p>(四)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之資產保證。</p> <p>(五)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之資產保證。</p>
2	<p>第五條：資產保證之對象</p> <p>一、商業保證之對象</p> <p>二、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p> <p>三、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p> <p>四、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p> <p>五、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p>	<p>第五條：資產保證之對象</p> <p>一、商業保證之對象</p> <p>二、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p> <p>三、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p> <p>四、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p> <p>五、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p>
3	<p>第六條：資產保證之限制</p> <p>一、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二、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三、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第六條：資產保證之限制</p> <p>一、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二、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三、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4	<p>第七條：資產保證之程序</p> <p>一、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二、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三、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第七條：資產保證之程序</p> <p>一、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二、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三、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項目	原條文	修正條文
5	<p>第六條：資產保證之程序</p> <p>一、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二、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三、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第六條：資產保證之程序</p> <p>一、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二、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三、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6	<p>第十條：資產保證之限制</p> <p>一、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二、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三、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第十條：資產保證之限制</p> <p>一、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二、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三、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7	<p>第十一條：資產保證之程序</p> <p>一、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二、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三、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第十一條：資產保證之程序</p> <p>一、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二、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p>三、本公司辦理資產保證事項，應由權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辦理。</p>



條次	修正前	修正後	備註
	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10.	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 <b>具有股東身分之監票員、計票員</b> 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投票箱由董事會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 <b>計票員與具有股東身分之監票員</b> 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投票箱由董事會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配合需求修改
13.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布董事及 <b>監察人</b> 當選名單。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布董事當選名單。	配合需求修改
14.	當選之董事及監察人由本公司董事會發給當選通知書。	刪除	配合需求修改

44

【附件十二】『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奇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修正對照表**

條次	修正前	修正後	備註
	<b>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b>	<b>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b>	
1.	1.訂定目的及依據 1-1 為導引本公司 <b>董事、監察人</b> 及經理人(包括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協理及相當等級者、財務部門主管、會計部門主管、以及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本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爰訂定本準則，以資遵循。	1.訂定目的及依據 1-1 為導引本公司 <b>董事及經理人</b> (包括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協理及相當等級者、財務部門主管、會計部門主管、以及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本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爰訂定本準則，以資遵循。	配合需求修改
2.	2.涵括之內容 2-1 本公司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包括下列八項內容： 2-1-1 防止利益衝突 2-1-2 避免圖利之機會 2-1-3 當公司有獲利機會時， <b>董事、監察人</b> 或經理人應增加公司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並應避免為下列事項： A. 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利之機會； B. 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以獲取私利； C. 與公司競爭。 2-1-4 保密責任 A. <b>董事、監察人</b> 或經理人對於公司本身或其進(銷)貨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使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2-1-5 公平交易 A. <b>董事、監察人</b> 或經理人應公平對待公司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	2.涵括之內容 2-1 本公司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包括下列八項內容： 2-1-1 防止利益衝突 2-1-2 避免圖利之機會 2-1-3 當公司有獲利機會時， <b>董事或經理人</b> 有責任增加公司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並應避免為下列事項： A. 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利之機會； B. 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以獲取私利； C. 與公司競爭。 2-1-4 保密責任 A. <b>董事或經理人</b> 對於公司本身或其進(銷)貨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使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2-1-5 公平交易 A. <b>董事或經理人</b> 應公平對待公司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	配合需求修改

45

條次	修正前	修正後	備註
	重要事項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2-1-6 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A. <b>董事、監察人</b> 或經理人均有責任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若被操縱、濫用或浪費均會直接影響到公司之獲利能力。 2-1-7 遵循法令規章 A. <b>董事、監察人</b> 或經理人均有責任遵循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章。 2-1-8 鼓勵舉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A. <b>董事、監察人</b> 或經理人均有責任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 <b>監察人、經理人</b> 、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舉報。 2-1-9 懲戒措施 A. <b>董事、監察人</b> 或經理人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時，本公司將依據其於道德行為準則訂定之懲戒措施處理之，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	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2-1-6 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A. <b>董事或經理人</b> 均有責任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若被操縱、濫用或浪費均會直接影響到公司之獲利能力。 2-1-7 遵循法令規章 A. <b>董事或經理人</b> 均有責任遵循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章。 2-1-8 鼓勵舉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A. <b>董事或經理人</b> 均有責任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舉報。 2-1-9 懲戒措施 A. <b>董事或經理人</b> 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時，本公司將依據其於道德行為準則訂定之懲戒措施處理之，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	
3.	3.豁免適用之程序 3-1 本公司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中須規定，豁免 <b>董事、監察人</b> 或經理人遵循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必須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允許豁免人員之職稱、姓名、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以抑制任意或可疑的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發生，並確保任何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均有適當的監督機制，以保護公司。	3.豁免適用之程序 3-1 本公司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中須規定，豁免 <b>董事或經理人</b> 遵循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必須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允許豁免人員之職稱、姓名、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以抑制任意或可疑的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發生，並確保任何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均有適當的監督機制，以保護公司。	配合需求修改
5.	5.施行 5-1 本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 <b>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b> ，修正時亦同。	5.施行 5-1 本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經 <b>董事會</b> 通過後施行，並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配合需求修改

46